

科学技术部 财政部 文件

国科发规〔2019〕98号

科技部 财政部关于开展 2018年度全国地方财政科学技术支出 统计调查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科技厅（委、局）、财政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科技局、财务局：

根据《国家统计局关于批准执行地方财政科学技术支出统计报表制度的函》（国统制〔2019〕18号），科技部和财政部现决定组织开展2018年度地方财政科学技术支出统计调查工作。

一、调查内容

全国各省、地（市）和县（区）各级地方政府的财政科学

技术支出和财政其他功能支出中用于科学技术的支出，包括全省、省本级、地（市）、地（市）本级、县（区）和县（区）本级。

二、统计范围

全国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地（市）和县（区）各级地方科技部门和财政部门。

三、资料来源及调查方法

报表均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科技部门和财政部门负责组织实施，调查方法为全面调查。

四、汇总上报要求

报表均实行超级汇总，财政部门负责提供科学技术支出数据和资料，科技部门负责在线填报数据并提交相关资料。

请各单位按照要求，加强领导，统筹安排，严格按照统计调查工作时间安排，做好 2018 年度全国地方财政科学技术支出统计调查工作。

联系人：科技部战略规划司创新调查与统计处

侯丽珠 010-58881608

张 洁 010-58881665

财政部科教司科技一处

韩 启 010-68551123

附件：地方财政科学技术支出统计调查制度



(此件主动公开)

地方财政科学技术支出统计调查制度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国家统计局批准
制定
2019年1月

本报表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的有关规定制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第七条规定：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及个体工商户和个人等统计调查对象，必须依照本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提供统计调查所需的资料，不得提供不真实或者不完整的统计资料，不得迟报、拒报统计资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第九条规定：统计机构和统计人员对在统计工作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信息，应当予以保密。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第二十五条规定：统计调查中获得的能够识别或者推断单个统计调查对象身份的资料，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对外提供、泄露，不得用于统计以外的目的。

目 录

一、总 说 明.....	4
二、报表目录.....	6
三、调查表式.....	7
地方财政科学技术功能支出情况.....	7
地方财政其他功能支出中用于科学技术的支出情况.....	10
四、主要指标解释.....	12
五、附录.....	14
(一)向国家统计局提供的具体统计资料清单.....	14
(二)向统计信息共享数据库提供的统计资料清单.....	14

一、总说明

(一) 调查目的

为了掌握各级地方政府财政科学技术支出情况，用于各级地方政府制定科技发展规划和科技投入政策。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的规定，特制定本统计调查制度。

(二) 调查对象和统计范围

全国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以下简称省）、地（市）和县（区）各级地方科技部门和财政部门。

(三) 调查内容

全国各省、地（市）和县（区）各级地方政府的财政科学技术支出，包括全省、省本级、地（市）、地（市）本级、县（区）和县（区）本级。

(四) 调查频率和时间

本统计调查制度为年报表，报告周期为1月1日至12月31日。

(五) 调查方法

本统计调查制度采用重点调查的调查方法。

(六) 汇总上报要求

本统计调查制度均实行超级汇总，报送每个单位资料。报送方式为联网直报，报送时间为2019年6月-7月。

(七) 组织实施

本统计调查制度由国家科技部规划司和财政部科教司联合制定，报表均由各省科技厅（委、局）和财政厅（局）负责组织实施。

(八) 报送要求

1. 统计报表上报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2. 要按各报表所规定的指标名称、指标含义、计算方法、分类标准、编号代码等认真填报。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虚报、瞒报、拒报、迟报。
3. 数字用阿拉伯数字，文字用汉字，英文字母用大写。
4. 填报时数字一律取整数。

(九) 质量控制

本统计调查制度针对统计业务流程的各环节进行质量管理和控制。如对调查单位名录库进行动态及时跟踪；调查单位在国家科技统计在线调查平台在线填报（网址：<http://kjtj.sts.org.cn>），并上传加盖单位公章的报表封面；各级科技管理部门逐级在线审核验收，并对重点指标进行两年变化情况对比和评估；科学技术部战略规划司组织专家开展数据审核与验收，对重点单位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研核实，保证数据真实准确。

(十) 统计资料公布的时间、渠道

数据审核完成十个工作日后在线发布各省汇总数据。调查获得的资料以内部统计报告的形式发布，提供给科技部门和财政部门使用参考。

（十一）统计信息共享的内容、方式、时限、渠道、责任单位和责任人

汇总数据可在科技部门和财政部门之间共享使用，在数据审核完成后十个工作日后可以共享，共享责任单位科技部战略规划司，共享责任人科技部战略规划司主管统计工作负责人。

（十二）使用名录库情况

本统计调查制度使用国家基本单位名录库。

（十三）本统计调查制度由国家统计局、科技部和财政部负责解释。

二、报表目录

表号	表名	报告期别	统计范围	报送单位	报送日期及方式	页码
DC-1	地方财政科学技术功能支出情况	年报	省、地（市）和县（区）各级政府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科技委（局）	2019年6月-7月。电子版数据和报表图片文件	6
DC-2	地方财政其他功能支出中用于科学技术的支出情况	年报	省、地（市）和县（区）各级政府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科技委（局）	2019年6月-7月。电子版数据和报表图片文件	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GF135					—	—
技术研究与开发	GF140					—	—
其中：机构运行	GF141					—	—
应用技术研究与开发	GF142					—	—
产业技术研究与开发	GF143					—	—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GF144					—	—
其他技术研究与开发	GF145					—	—
科技条件与服务	GF150					—	—
其中：机构运行	GF151					—	—
技术创新服务体系	GF152					—	—
科技条件专项	GF153					—	—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GF154					—	—
社会科学	GF160					—	—
其中：社会科学研究机构	GF161					—	—
社会科学研究	GF162					—	—
社科基金支出	GF163					—	—
其他社会科学支出	GF164					—	—
科学技术普及	GF170					—	—
其中：机构运行	GF171					—	—
科普活动	GF172					—	—
青少年科技活动	GF173					—	—
学生交流活动	GF174					—	—
科技馆站	GF175					—	—
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	GF176					—	—
科技交流与合作	GF180					—	—
其中：国家交流与合作	GF181					—	—
重大科技合作项目	GF182					—	—
其他科技交流与合作支出	GF183					—	—
科技重大项目	GF190					—	—
其中：科技重大专项	GF191					—	—
重点研发计划	GF192					—	—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GF990					—	—
其中：科技奖励	GF991					—	—
核应急	GF992					—	—
转制科研机构	GF993					—	—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GF994					—	—
其中：中央对地方科技专项转移支出	GF300					—	—
地方财政支出合计	GF400					—	—
地方财政收入合计	GF500					—	—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本表由各省、地（市）和县（区）各级地方政府财政厅（局）填报。

2. 本表由各省科技委（局）报送，各地区科技委（局）负责催报和数据审核。

3. 报送时间为2019年6月-7月，报送电子版数据和报表图片文件。

4. 主要逻辑关系:GF100 (1, 2, 3, 4) =GF110 (1, 2, 3, 4) +GF120 (1, 2, 3, 4) +GF130 (1, 2, 3, 4) +GF140 (1, 2, 3, 4) +GF150 (1, 2, 3, 4) +GF160 (1, 2, 3, 4) +GF170 (1, 2, 3, 4) +GF180 (1, 2, 3, 4) +GF190 (1, 2, 3, 4) +GF990 (1, 2, 3, 4)
GF(100, 110, 120, 130, 140, 150, 160, 170, 180, 190, 990, 300, 400, 500)1=GF(100, 110, 120, 130, 140, 150, 160, 170, 180, 190, 990, 300, 400, 500)2+GF(100, 110, 120, 130, 140, 155, 160, 170, 180, 190, 990, 300, 400, 500)3+GF(100, 110, 120, 130, 140, 150, 160, 170, 180, 190, 990, 300, 400, 500)4
GF110 (1, 2, 3, 4) =GF111 (1, 2, 3, 4) +GF112 (1, 2, 3, 4) +GF113 (1, 2, 3, 4) +GF114 (1, 2, 3, 4)
GF120 (1, 2, 3, 4) =GF121 (1, 2, 3, 4) +GF122 (1, 2, 3, 4) +GF123 (1, 2, 3, 4) +GF124 (1, 2, 3, 4) +GF125 (1, 2, 3, 4) +GF126 (1, 2, 3, 4) +GF127 (1, 2, 3, 4) +GF128 (1, 2, 3, 4)
GF130 (1, 2, 3, 4) =GF131 (1, 2, 3, 4) +GF132 (1, 2, 3, 4) +GF133 (1, 2, 3, 4) +GF134 (1, 2, 3, 4) +GF135 (1, 2, 3, 4)
GF140 (1, 2, 3, 4) =GF141 (1, 2, 3, 4) +GF142 (1, 2, 3, 4) +GF143 (1, 2, 3, 4) +GF144 (1, 2, 3, 4) +GF145 (1, 2, 3, 4)
GF150 (1, 2, 3, 4) =GF151 (1, 2, 3, 4) +GF152 (1, 2, 3, 4) +GF153 (1, 2, 3, 4) +GF154 (1, 2, 3, 4)
GF160 (1, 2, 3, 4) =GF161 (1, 2, 3, 4) +GF162 (1, 2, 3, 4) +GF163 (1, 2, 3, 4) +GF164 (1, 2, 3, 4)
GF170 (1, 2, 3, 4) =GF171 (1, 2, 3, 4) +GF172 (1, 2, 3, 4) +GF173 (1, 2, 3, 4) +GF174 (1, 2, 3, 4) +GF175 (1, 2, 3, 4) +GF176 (1, 2, 3, 4)
GF180 (1, 2, 3, 4) =GF181 (1, 2, 3, 4) +GF182 (1, 2, 3, 4) +GF183 (1, 2, 3, 4)
GF990 (1, 2, 3, 4) =GF991 (1, 2, 3, 4) +GF992 (1, 2, 3, 4) +GF993 (1, 2, 3, 4) +GF994 (1, 2, 3, 4)
GF100 (5) ≥GF100 (6)

地方财政其他功能支出中用于科学技术的支出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尚未领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填写原组织机构代码号□□□□□□□□-□
 单位详细名称：

表 号：DC-2
 制定机关：科学技术部、财政部
 批准机关：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19）18号
 有效期至：2022年1月
 计量单位：万元

20 年

指标名称	代码	数量	科目					
			甲	乙	1	类	款	项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中地方财政其他功能支出中用于科学技术的支出合计	GF300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		201				
人力资源事务	—	—			10			
博士后日常经费	GF3001						07	
引进人才费用	GF3002						08	
知识产权事务	—	—			14			
国家知识产权战略	GF3003						05	
公共安全支出	—	—		204				
国家保密	—	—			09			
保密技术	GF3004						04	
教育支出	—	—		205				
普通教育	—	—			02			
高等教育	—	—					05	
博士研究生国家助学金（非项级）	GF3005							
硕士研究生国家助学金（非项级）	GF3006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	—		207				
文物	—	—			02			
文物保护	—	—					04	
考古发掘（非项级）	GF3007							
其他文物保护技术研究（非项级）	GF3008							
节能环保支出	—	—		211				
环境监测与监察	—	—			02			
核与辐射安全监督	GF3009						04	
自然生态保护	—	—			04			
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GF3010						04	
污染减排	—	—			11			
清洁生产专项支出	GF3011						04	
能源管理事务	—	—			14			
能源预测预警	GF3012						04	
能源战略规划与实施	GF3013						05	
农林水支出	—	—		213				
农业	—	—			01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GF3014						06	

林业	—	—		02	
林业技术推广	GF3015				06
水利	—	—		03	
水利技术推广	GF3016				17
农业综合开发	—	—		06	
土地治理	—	—			02
科技推广费（非项级）	GF3017				
良种繁育（非项级）	GF3018				
土壤改良（非项级）	GF3019				
科技示范	GF3020				04
新菜地开发建设基金支出	—	—		60	
技术培训与推广	GF3021				0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	—	21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	—	—		05	
技术基础研究	GF3022				15
散装水泥转型资金支出	—	—		60	
技术研发与推广	GF3023				04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支出	—	—		61	
技术研发和推广	GF3024				02
其他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	—		99	
技术改造支出	GF3025				04
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贷款贴息	GF3026				06
—	—	—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	—	220		
气象事务	—	—		05	
气象技术研究应用	GF3027				0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用于科学技术的支出	GF3050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本表列出的科目是财政部根据地方财政支出情况列举可能有科学技术支出的科目，不一定下列科目全部用于科学技术，请将实际用于科学技术支出的经费填写在下列科目中，如还有其他科目中经费用于科学技术支出，可以在后面补上。

2. 本表由各省、地（市）和县（区）各级地方政府财政厅（局）填报。

3. 本表由各省科技委（局）报送，各地区科技委（局）负责催报和数据审核。

4. 报送时间为2019年6月-7月，报送电子版数据和报表图片文件。

5. 主要逻辑关系：GF3000=GF3001+ GF3002+ GF3003+ GF3004+ GF3005+ GF3006+ GF3007+ GF3008+ GF3009+ GF3010+ GF3011+ GF3012+ GF3013+ GF3014+ GF3015+ GF3016+ GF3017+ GF3018+ GF3019+ GF3020+ GF3021+ GF3022+GF3023+ GF3024+ GF3025+ GF3026

四、主要指标解释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指按照《国务院关于批转发展改革委等部门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制度建设总体方案的通知》（国发〔2015〕33号）规定，由赋码主管部门给每一个法人单位和其他组织颁发的在全国范围内唯一的、终身不变的法定身份识别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由18位的阿拉伯数字或大写英文字母（不使用I、O、Z、S、V）组成，第1位为登记管理部门代码、第2位为机构类别代码、第3-8位为登记管理机关行政区划码、第9-17位为组织机构代码、第18位为校验码。

第1位：登记管理部门代码，使用阿拉伯数字或英文字母表示。分为1机构编制；2外交；3司法行政；4文化；5民政；6旅游；7宗教；8工会；9工商；A中央军委改革和编制办公室；N农业；Y其他。

第2位：机构类别代码，使用阿拉伯数字表示。分为：

1 机构编制：1 机关，2 事业单位，3 中央编办直接管理机构编制的群众团体，9 其他；

2 外交：1 外国常驻新闻机构，9 其他；3 司法行政：1 律师执业机构，2 公证处，3 基层法律服务所，4 司法鉴定机构，5 仲裁委员会，9 其他；

4 文化：1 外国在华文化中心，9 其他；

5 民政：1 社会团体，2 民办非企业单位，3 基金会，9 其他；

6 旅游：1 外国旅游部门常驻代表机构，2 港澳台地区旅游部门常驻内地（大陆）代表机构，9 其他；

7 宗教：1 宗教活动场所，2 宗教院校，9 其他；

8 工会：1 基层工会，9 其他；

9 工商：1 企业，2 个体工商户，3 农民专业合作社；

A 中央军委改革和编制办公室：1 军队事业单位，9 其他；

N 农业：1 组级集体经济组织，2 村级集体经济组织，3 乡镇级集体经济组织，9 其他；

Y 其他：不再具体划分机构类别，统一用1表示。

第3-8位：登记管理机关行政区划码，使用阿拉伯数字表示。（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区划代码》（GB/T 2260—2007））。

第9-17位：主体标识码（组织机构代码），使用阿拉伯数字或英文字母表示。（参照《全国组织机构代码编制规则》（GB 11714—1997））

第18位：校验码，使用阿拉伯数字或英文字母表示。

已经领取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单位必须填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在填写时，要按照《营业执照》（证书）上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填写，未领取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照的，免填本项。

2 尚未领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填写原组织机构代码号：尚未领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单位，如有原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组织机构代码证》，可填写组织机构代码证书上的代码；没有证书的，由统计部门赋予统计用临时代码，其中本部产业活动单位，可使用法人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第9-16位，加“B”组成，或使用法人单位原组织机构代码号第1-8位，加“B”组成。

3.单位详细名称：指经有关部门批准正式使用的单位全称。所有单位均填写本项。企业的详细名称按工商部门登记的名称填写；行政、事业单位的详细名称按编制部门登记、批准的名称填写；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基金会和基层群众自治组织的详细名称按民政部门登记、批准的名称填写。填写时要求使用规范化汉字填写，并与单位公章所使用的名称完全一致。凡经登记主管机关核准或批准，具有两个或两个以上名称的单位，要求填写一个单位名称，同时用括号注明其余的单位名称。

4.地域代码：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区划代码》，根据下表的规定填写。

	地域代码	说明
全省（自治区、直辖市）各级	行政区划代码前2位	包括省（自治区、直辖市）级及以下各个级别的地方财政
省（自治区、直辖市）级	行政区划代码前2位+00	只包括省（自治区、直辖市）级自身管理的地方财政
全地（市）各级	行政区划代码前4位	包括地（市）级及以下各个级别的地方财政
地（市）级	行政区划代码前4位+00	只包括地（市）级自身管理的地方财政
全县（区）各级	行政区划代码前6位	包括县（区）级及以下各个级别的地方财政
县（区）级	行政区划代码前6位+00	只包括县（区）级自身管理的地方财政
省直辖县市各级	行政区划代码前6位	包括省直辖县市级及以下各个级别的地方财政
省直辖县市级	行政区划代码前6位+00	只包括省直辖县市级自身管理的地方财政

5.地方财政的科学技术支出：是指地方用于科学技术方面的支出，同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06相同，包括中央对地方的科技转移支付。

6.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是指填在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0601中各级政府部门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包括中央对此项目的转移支付。

7.基础研究：是指填在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0602中从事基础研究和近期无法取得实用价值的应用研究机构的支出、专项科学研究支出，以及重点实验室、重大科学工程的支出，包括中央对此项目的转移支付。

8.应用研究：是指填在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0603中在基础研究成果上，针对某一特定的实际目标或目标进行的创造性研究工作的支出，包括社会公益研究、高技术研究、专项科研试制等方面的支出，包括中央对此项目的转移支付。

9.技术与开发：是指填在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0604中用于技术与开发等方面的支出，包括应用技术与开发、产业技术与开发和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等方面的支出，还包括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包括中央对此项目的转移支付。

10.科技条件与服务：是指填在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0605中用于完善科技条件及从事科技标准、计量和检测，科技数据、种质资源、标本、基因的收集、加工处理和服务，科技文献信息资源的采集、保存、加工和服务等为科技活动提供基础性、通用性服务的支出，包括中央对此项目的转移支付。

11.社会科学：是指填在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0606中用于社会科学方面的支出，包括中央对此项目的转移支付。

12.科学技术普及：是指填在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0607中用于科学技术普及方面的支出，包括中央对此项目的转移支付。

13.科技交流与合作：是指填在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0608中用于科技交流与合作方面的支出，包括中央对此项目的转移支付。

14.科技重大项目：是指填在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0609中用于科技重大项目方面的支出，包括中央对此项目的转移支付。

15.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是指填在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0699中用于除以上各项以外用于科技方面的支出，包括科技奖励支出、补助给转制为企业科研机构的等支出，包括中央对此项目的转移支付。

16.中央对地方科技转移支付：是指政府收支分类科目 206 中央财政对地方的各项科技转移支付。

17.地方财政支出合计：与各地当年财政总决算报表中本年支出合计的决算数相同。

18.地方财政收入合计：与各地当年财政总决算报表中本年收入合计的决算数相同。

五、附录

(一)向国家统计局提供的具体统计资料清单

- 1、年度统计资料：《中国科技统计年鉴》，《全国科技经费投入统计公报》。
- 2、季度统计资料：无。
- 3、月度统计资料：无。

(二)向统计信息共享数据库提供的统计资料清单

- 1、年度统计资料：《中国科技统计年鉴》，《全国科技经费投入统计公报》。
- 2、季度统计资料：无。
- 3、月度统计资料：无。